

附件 1

2023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汇总）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11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落实国家有关教育的法律、法规，拟订有关教育工作的行政措施和规范性文件，并负责组织实施和检查督促。

（二）研究全区教育发展战略思路，统筹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教育体制和办学体制等方面的综合改革；研究拟订全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并负责指导、协调和组织实施。

（三）提出由区统筹使用的教育经费安排计划；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收费和教育基建投资等方面的政策、规定；统筹管理本部门的教育经费和中央省市下达的专项经费；按有关规定归口管理对本区的教育援助和教育贷款；对教育经费实行内部审计监督；负责局属单位国有资产管理。

（四）综合管理全区基础教育、职业教育、终身教育以及社会力量办学、扫盲等工作，指导协调区有关部门、单位的教育工作，负责教育督导、评估与检查；指导有关的教育学会、协会、研究会等社团组织工作。

（五）规划和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指导德育工作、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工作及国防教育工作。指导学校后勤管理改革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协调指导教育系统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指导、管理局属单位的安全保卫工作。

（六）主管全区的教师工作，组织指导中等及以下各类学校教师资格证书制度的实施；研究提出中小学、幼儿园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标准的建议；统筹规划、指导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指导教育人事制度改革；按确定的分工权限组织各级各类学校教师职务任职资格的评审工作。

（七）负责全区高等教育和中等教育的招生考试管理工作，负责全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及其他有关教育考试的管理工作。

（八）负责全区职业中专和民办学校的布局调整审核和办学许可管理工作。

（九）统筹管理和指导协调全区语言文字工作；指导全区文字规范化建设，监督检查语言文字的应用情况；负责普通话推广和普通话水平测试管理工作。

（十）负责局属单位党的建设、思想政治工作和干部管理工作；指导辖区教育党建工作；接受上级委托管理有

关学校的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指导教育工会、共青团等群众组织开展工作。

（十一）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决算和122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2	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
3	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二中
4	武汉市蔡甸区实验高级中学
5	武汉市蔡甸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6	武汉市蔡甸区直属幼儿园
7	武汉市蔡甸区电化教育仪器站
8	武汉市蔡甸区学校后勤保障服务中心
9	武汉市蔡甸区教师进修学校
10	武汉市蔡甸区教学研究室
11	武汉市蔡甸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12	武汉市蔡甸区莲花湖中学
13	武汉市蔡甸区幸福路中学

序号	单位名称
14	武汉市蔡甸区第一小学
15	武汉市蔡甸区第二小学
16	武汉市蔡甸区第三小学
17	武汉市蔡甸区第四小学
18	武汉市蔡甸区第五小学
19	武汉市蔡甸区第六小学
20	武汉市江岸区长春街小学蔡甸分校
21	武汉市蔡甸区姚家林小学
22	武汉市蔡甸区城关中心幼儿园
23	武汉市蔡甸区城南幼儿园
24	武汉市蔡甸区姚家林幼儿园
25	武汉市蔡甸区直属第二幼儿园
26	武汉市蔡甸区九坤幼儿园
27	武汉市蔡甸区恒瑞铭苑幼儿园
28	武汉市蔡甸区锦绣文城幼儿园
29	武汉市蔡甸区实验小学
30	武汉市蔡甸区晨星幼儿园
31	武汉市蔡甸区知语城幼儿园
32	武汉市蔡甸区书香华府幼儿园
33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第一初级中学
34	武汉市蔡甸区三官学校
35	武汉市中法友谊小学
36	武汉市蔡甸区大山口小学
37	武汉市蔡甸区黄陵小学
38	武汉市蔡甸区恒大绿洲小学
39	武汉市蔡甸区集贤小学
40	武汉市中法友谊幼儿园
41	武汉市蔡甸区知音幼儿园
42	武汉市蔡甸区新天幼儿园

序号	单位名称
43	武汉市蔡甸区金凤凰幼儿园
44	武汉市蔡甸区子期幼儿园
45	武汉市蔡甸区汉新幼儿园
46	武汉市蔡甸区健康谷幼儿园
47	武汉市蔡甸区四季花城幼儿园
48	武汉市蔡甸区集贤中学
49	武汉市蔡甸区伯牙幼儿园
50	武汉市蔡甸区新天小学
51	武汉市蔡甸区琴韵幼儿园
52	武汉市蔡甸区侏儒山中学
53	武汉市蔡甸区横龙中学
54	武汉市蔡甸区成功中学
55	武汉市蔡甸区侏儒山中心小学
56	武汉市蔡甸区成功中心小学
57	武汉市蔡甸区合丰小学
58	武汉市蔡甸区胜洪小学
59	武汉市蔡甸区新邦小学
60	武汉市蔡甸区侏儒山中心幼儿园
61	武汉市蔡甸区榨坊幼儿园
62	武汉市蔡甸区成功中心幼儿园
63	武汉市蔡甸区柏林中学
64	武汉市蔡甸区张湾中学
65	武汉市蔡甸区同心小学
66	武汉市蔡甸区张湾中心小学
67	武汉市蔡甸区利济中心小学
68	武汉市蔡甸区柏林中心幼儿园
69	武汉市长春街小学蔡甸祥云分校
70	武汉市蔡甸区张湾幼儿园
71	武汉市蔡甸区玉贤中学

序号	单位名称
72	武汉市蔡甸区合贤学校
73	武汉市蔡甸区玉贤中心小学
74	武汉市蔡甸区蝙蝠小学
75	武汉市蔡甸区玉贤中心幼儿园
76	武汉市蔡甸区索河中学
77	武汉市蔡甸区索河中心小学
78	武汉市蔡甸区官桥小学
79	武汉市蔡甸区石山小学
80	武汉市蔡甸区索河中心幼儿园
81	武汉市蔡甸区索河第二幼儿园
82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中学
83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中心小学
84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中心幼儿园
85	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中学
86	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中心小学
87	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九沟小学
88	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曲口学校
89	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中心幼儿园
90	武汉市蔡甸区曲口幼儿园
91	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
92	武汉市蔡甸区小集中学
93	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心小学
94	武汉市蔡甸区东方小学
95	武汉市蔡甸区南湖小学
96	武汉市蔡甸区张堡小学
97	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心幼儿园
98	武汉市蔡甸区莲溪幼儿园
99	武汉市蔡甸区南湖幼儿园
100	武汉市蔡甸区柏龙幼儿园

序号	单位名称
101	武汉市蔡甸区菱山中学
102	武汉市蔡甸区新民中学
103	武汉市蔡甸区菱山中心小学
104	武汉市蔡甸区璠环小学
105	武汉市蔡甸区星光小学
106	武汉市蔡甸区新民小学
107	武汉市蔡甸区昌浩学校
108	武汉市蔡甸区常福中学
109	武汉市蔡甸区陈家学校
110	武汉市蔡甸区常福中心小学
111	武汉市蔡甸区枫树路学校
112	武汉市蔡甸区龙王小学
113	武汉市蔡甸区菱山中心幼儿园
114	武汉市蔡甸区常福中心幼儿园
115	武汉市蔡甸区龙王幼儿园
116	武汉市蔡甸区新民幼儿园
117	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118	武汉市蔡甸区福兴幼儿园
119	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学
120	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乡中心小学
121	武汉市蔡甸区洪北中心幼儿园
122	武汉市蔡甸区桐湖学校
123	武汉市蔡甸区桐湖中心幼儿园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1,010.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763.5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398.74	五、教育支出	36	138,232.44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7,560.0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217.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691.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763.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00.1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28.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1,732.7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1,732.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151,732.74	总 计	62	151,732.7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 62行=（58+59+60）行。

二、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151,732.74	142,773.93		1,398.74			7,560.07
205		教育支出	138,232.44	129,273.62		1,398.75			7,560.07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419.12	3,271.56					147.56
2050101		行政运行	1,153.34	1,079.45					73.9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18.50	1,675.96					42.53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547.28	516.15					31.13
20502		普通教育	124,486.11	116,204.59		1,212.83			7,068.68
2050201		学前教育	16,930.41	16,560.77					369.64
2050202		小学教育	47,381.79	43,839.51					3,542.28
2050203		初中教育	36,218.55	34,412.52					1,806.03
2050204		高中教育	21,086.70	18,618.82		1,212.83			1,255.05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868.66	2,772.97					95.68
20503		职业教育	5,126.01	4,777.25		39.27			309.49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126.01	4,777.25		39.27			309.49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22.66	841.68		146.65			34.34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1,022.66	841.68		146.65			34.34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178.54	4,178.54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178.54	4,178.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17.28	8,217.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84.35	8,084.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03	97.0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987.32	7,987.32					
20810		社会福利	132.93	132.93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32.93	132.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91.27	2,691.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91.27	2,691.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4	10.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49.42	2,649.4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71	31.7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63.59	1,763.5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63.59	1,763.5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763.59	1,763.59					
213		农林水支出	100.13	100.13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96.53	96.5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6.53	96.53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60	3.6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60	3.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8.02	728.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8.02	728.02					
2210202		提租补贴	728.02	728.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三、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51,732.74	118,226.64	33,506.10			
205			教育支出	138,232.44	106,489.95	31,742.52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419.12	1,026.49	2,392.64			
2050101			行政运行	1,153.34	510.34	643.01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18.50		1,718.5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547.28	516.15	31.13			
20502			普通教育	124,486.11	101,556.79	22,929.35			
2050201			学前教育	16,930.41	14,055.38	2,875.04			
2050202			小学教育	47,381.79	39,031.71	8,350.09			
2050203			初中教育	36,218.55	31,617.88	4,600.68			
2050204			高中教育	21,086.70	15,450.33	5,636.3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868.66	1,401.49	1,467.17			
20503			职业教育	5,126.01	2,920.18	2,205.83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126.01	2,920.18	2,205.83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22.66	985.35	37.31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1,022.66	985.35	37.31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178.54	1.14	4,177.39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178.54	1.14	4,177.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17.28	8,217.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84.35	8,084.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03	97.0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987.32	7,987.32				
20810			社会福利	132.93	132.93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32.93	132.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91.27	2,691.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91.27	2,691.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4	10.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49.42	2,649.4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71	31.7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63.59		1,763.5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63.59		1,763.5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763.59		1,763.59			
213			农林水支出	100.13	100.13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96.53	96.5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6.53	96.53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60	3.6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60	3.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8.02	728.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8.02	728.02				
2210202			提租补贴	728.02	728.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四、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1,010.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763.5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29,273.63	129,273.6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217.29	8,217.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91.27	2,691.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763.59		1,763.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0.13	100.1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28.02	728.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2,773.9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2,773.93	141,010.34	1,763.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142,773.93	总 计	64	142,773.93	141,010.34	1,763.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五、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141,010.34	116,754.01	24,256.33
205			教育支出	129,273.62	105,017.30	24,256.33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271.56	952.59	2,318.97
2050101			行政运行	1,079.45	436.44	643.01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75.96		1,675.96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516.15	516.15	
20502			普通教育	116,204.59	100,343.96	15,860.65
2050201			学前教育	16,560.77	14,055.38	2,505.39
2050202			小学教育	43,839.51	39,031.71	4,807.81
2050203			初中教育	34,412.52	31,617.88	2,794.64
2050204			高中教育	18,618.82	14,237.50	4,381.32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772.97	1,401.49	1,371.49
20503			职业教育	4,777.25	2,880.91	1,896.34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777.25	2,880.91	1,896.34
20508			进修及培训	841.68	838.70	2.98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841.68	838.70	2.98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178.54	1.14	4,177.39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178.54	1.14	4,177.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17.28	8,217.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84.35	8,084.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03	97.0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987.32	7,987.32	
20810			社会福利	132.93	132.93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32.93	132.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91.27	2,691.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91.27	2,691.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4	10.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49.42	2,649.4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71	31.71	
213			农林水支出	100.13	100.13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96.53	96.5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6.53	96.53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60	3.6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60	3.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8.02	728.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8.02	728.02	
2210202			提租补贴	728.02	728.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六、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763.59	1,763.59		1,763.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63.59	1,763.59		1,763.5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63.59	1,763.59		1,763.5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763.59	1,763.59		1,763.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八、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情况说明：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37		6.37		6.37		6.37		6.37		6.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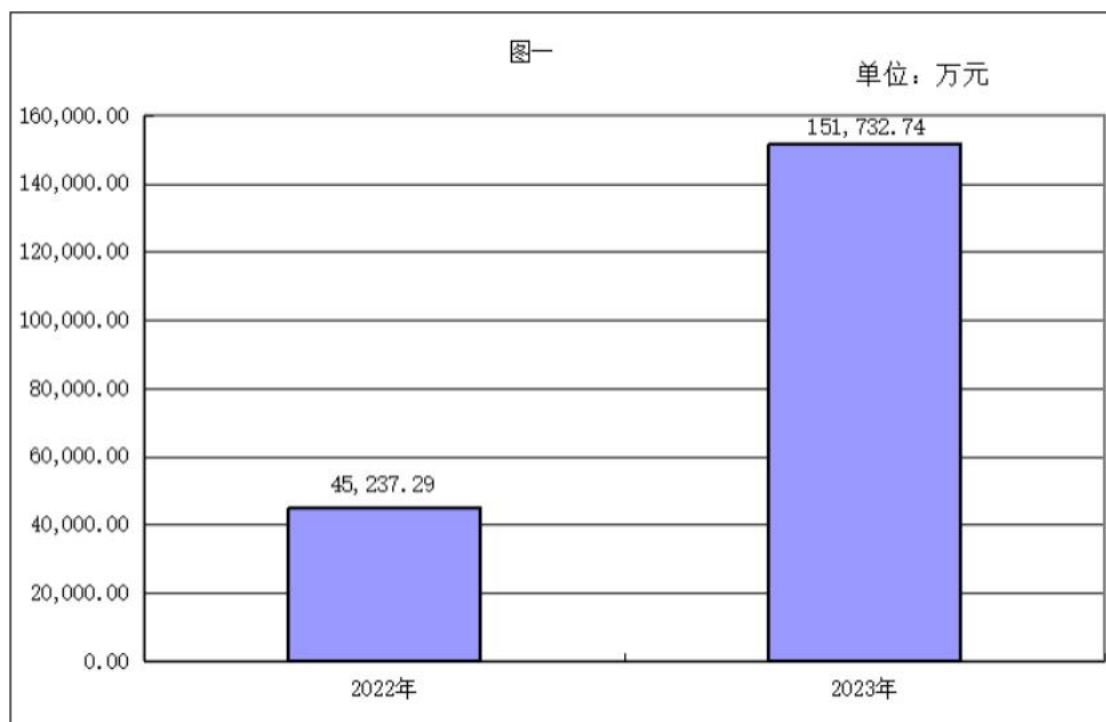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汇总)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51,732.7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06,495.45万元，增长235.42%，主要原因是填报主体发生变化，由上年度10个单位汇总填报，改为本年度123个单位汇总填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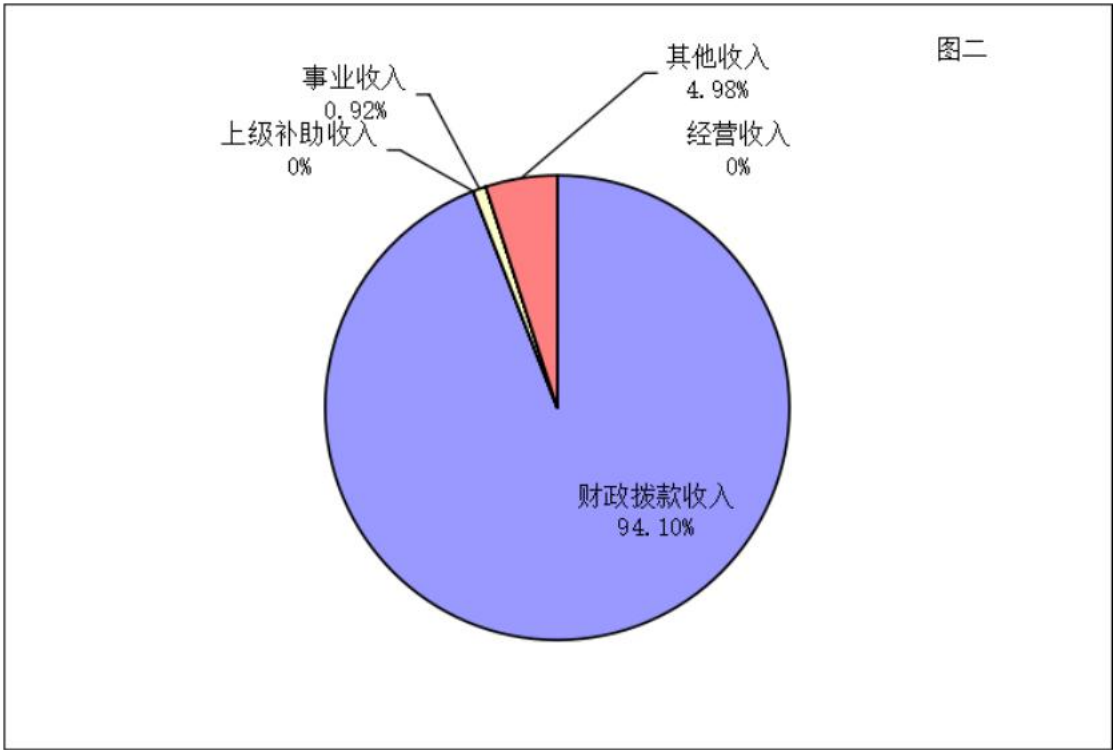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51,732.7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106,495.45万元，增长235.42%，主要原因是填报主体发生变化，由上年度10个单位汇总填报，改为本年度123个单位汇总填报。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2,773.93万元，占本年收入94.10 %；事业收入1,398.74万元，占本年收入0.92%；其他收入7,560.07万元，占本年收入4.98%。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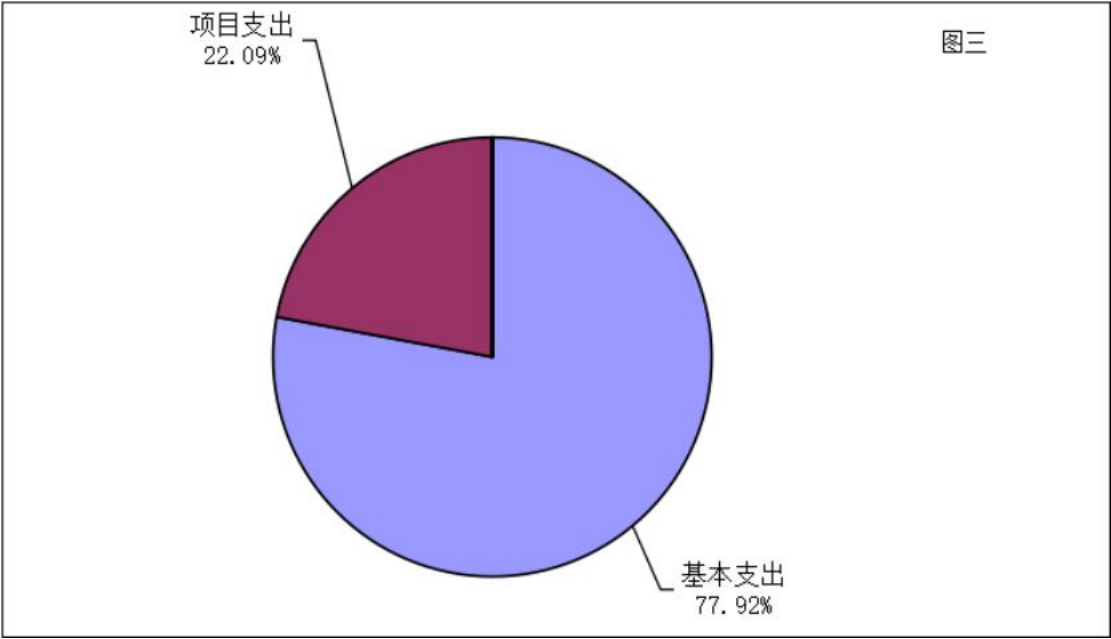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51,732.7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106,495.44万元，增长235.42%，主要原

因是主要原因是填报主体发生变化，由上年度10个单位汇总填报，改为本年度123个单位汇总填报。其中：基本支出118,226.64万元，占本年支出77.92%；项目支出33,506.10万元，占本年支出22.08%。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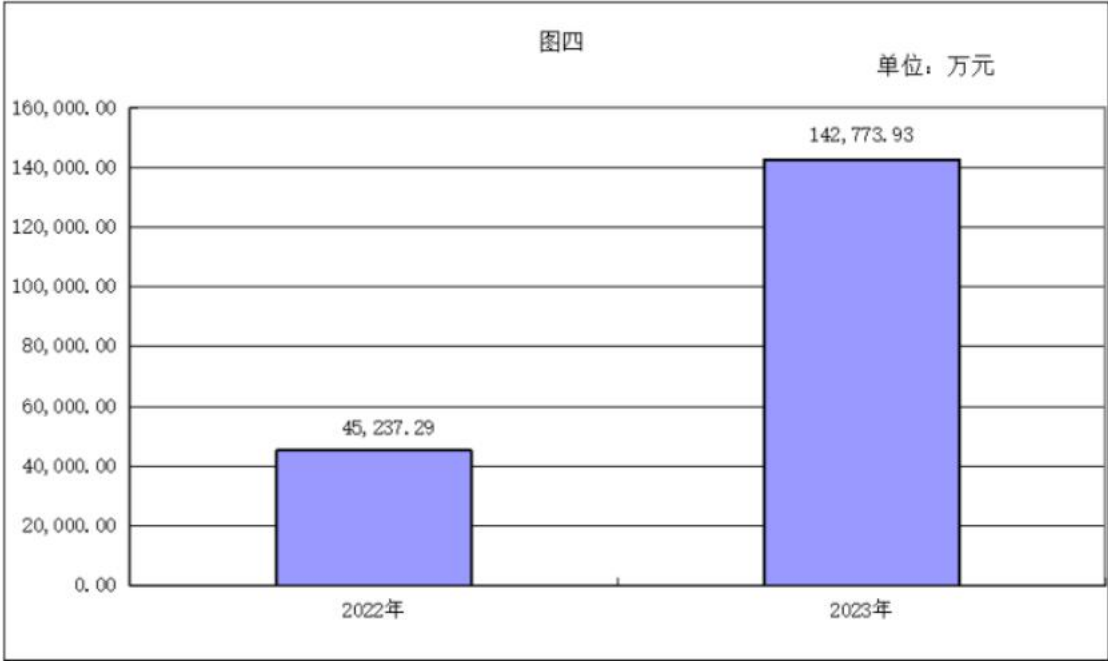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42,773.93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01,028.64万元，增长242.01 %。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填报主体发生变化，由上年度10个单位汇总填报，改为本年度123个单位汇总填报。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1,010.34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101,815.88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填报主体发生变化，由上年度10个单位汇总填报，改为本年度123个单位汇总填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63.59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减少787.24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基建工程项目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00万元。增加(减少)主要原因是2022年及2023年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1,010.3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93%。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01,815.88万元，增长259.77%。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填报主体发生变化，由上年度10个单位汇总填报，改为本年度123个单位汇总填报。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1,010.3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129,273.62 万元，占 91.68%。主要是用于教育系统办公支出及基础设施建设。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217.28 万元，占 5.83%。主要是用于工伤失业等社会保障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2,691.27 万元，占 1.91%。主要是用于医疗保险支出。
4.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100.13 万元，占 0.07%。主要用于学生资助支出。
5. 住房保障（类）支出 728.02 万元，占 0.52%。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18,919.31万元，支出决算为141,010.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58%。其中：基本支出116,754.01万元，项目支出24,256.33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①教育支出129,273.62万元，其中：教育管理事务3,271.56万元，主要成效是保障机关正常运转；普通教育支出116,204.59万元，主要成效是学前教育16,560.77万元、小学教育43,839.51万元、初中教育34,412.52万元、高中教育18,618.82万元、其他普通教育支出2,772.97万元；职业教育支出4,777.25万元，主要成效是中等职业教育支出4,777.25万元；进修及培训支出841.68万元，主要成效是其他进修及培训支出841.68万元；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4,178.54万元，主要成效是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4,178.54万元。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217.28万元，主要成效是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8,084.35万元，其中：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97.03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7,987.32万元，社会福利支出132.93万元，其中：其他社会福利支出132.93万元。③卫生健康支出2,691.27万元，主要成效是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691.27万元，其中：行政单位医疗支出10.14万元、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649.42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31.71万

元。④农林水支出100.13万元，主要成效是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100.13万元，其中：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100.13万元；农村综合改革支出3.60万元，其中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3.60万元。⑤住房保障支出728.02万元，主要成效是住房改革支出728.02万元，其中：提租补贴支出728.02万元。

1. 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92,809.13万元，支出决算为129,273.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2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人员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4,803.17万元，支出决算为8,217.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5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将基本养老缴费支出调整到教育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875.86万元，支出决算为2,691.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5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了。

4.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 住房保障（类）支出。年初预算为8,431.15万元，支出决算为728.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将住房公积金支出调整到教育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6,754.0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0,822.5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5,931.4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

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1,763.59万元，本年支出1,763.59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763.59万元，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00万元。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6.37万元，支出决算为6.3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决算数等于上年数。

2023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实际发生支出0万元。其中：住宿费0万元、旅费0万元、伙食补助费0.00万元、培训费0万元、杂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列明具体出访内容国际交流与合作团组0个、0人次；列明具体出访内容招商引资与会展团组0个、0人次；列明具体出访内容国际组织会议团组0个、0人次；列明具体出访内容境外培训团组0个、0人次；情况说明：本部门2023年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2. (1)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比全年预算减少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6.3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6.3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截至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决算数等于上年数。

2023年度本部门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其中：国际访问0.00万元；大型活动0.00万元；外省市交流接待0.00万元。本单位2023年无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24.7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186.06万元，增长3,062.40%。主要原因是部分预算中的项目支出在决算中转入基本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045.8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458.6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685.2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901.9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939.8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9.6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939.8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

额的35.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3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60.93%。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 年12月31日，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武汉市蔡甸区电化教育仪器站1台，武汉市蔡甸区教学研究室1台，主要用于保障教学业务开展。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特定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0个，资金8,671.8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35.75%。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分级分类、绩效 相关”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支出全

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部门履职情况良好，社会效益较明显，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1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153,516.4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项目实施与绩效目标、预算安排较匹配。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1. 年度目标：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持续加大教育投入，提高中学考合格率、优秀率，提高高考本科上线人数。保障区教育局高效运转，高质量完成全区教育工作。

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均已完成，绩效完成较好，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良好。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共设置11个绩效指标，完成了9个，其中：产出指标6个；效益指标3个；满意度指标2个。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资金到位率，年初目标值100%，预算数174,991.20万元，实际到位174,991.20万元，到位率100%。

②预算完成率，年初目标值 $\geq 95\%$ ，预算数 174,991.20 万元，实际执行数 153,516.43 万元，完成率 87.73%。偏差原因是因财政资金调度紧张，故导致预算执行率偏低。

③重点工作完成率。年初目标值 $\geq 90\%$ ，按照年初工作计划执行，实际完成 90%。

④资金管理情况。建立健全各项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把控各项支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过“紧日子”要求，将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作为长期坚持的方针，把坚持过“紧日子”要求落细落实，切实贯彻和体现到教育管理和内部管理各项工作的全过程，最大限度节约资金，确保将有限的财政资金更多地用于保障和改善教育事业发展。

⑤资金使用合规率。年初目标值 100%，严控各项开支，资金使用规范。本年度完成率 100%。

⑥资金使用率，年初目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 87.73%，偏差原因是因财政资金调度紧张，故导致预算执行率偏低。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改善办学条件。今年新建成新天中学、唐河小学、四小综合楼，新增中小学学位 3390 个。完成“公益普惠性幼儿园新改扩建”项目 4 个，新增幼儿学位 900 个完成

“改善高中办学条件”项目 4 个。另外，新建中法城二高、南湖中学主体结构封顶，新建寥山二小正在进行主体施工，新建五小综合楼、新建六小综合楼、改扩建龙王小学已开工。

②保障校园安全。2023 年度开展防校园欺凌、防诈骗、防溺水、防轻生等法治和安全宣传教育，举办普法宣传活动 70 余场次。落实校园安全隐患网格化排查机制，强化自查自改。依规划定学校周边 50 米至 200 安全区域，建立常态化巡查机制。联合开展在建工程和校舍安全、食品安全、校车安全、消防安全、燃气安全、交通安全等重点问题，以及校园周边治安、文化、经营等问题专项整治，落实安全隐患整改率 100%。

③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区教育局统筹安排好教学、考试、放假等工作。及时准确拨付为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严格落实新冠、流感、诺如病毒胃肠炎、肺炎支原体感染等疾病的防控，实施校园封闭管理，维护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家长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geq 90\%$ ，本年度未发生校园安全事件，家长满意度达 90%。

教职工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geq 90\%$ ，通过问卷调查分析，教职工满意度 95%。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10个一级项目。

1.教育局教育费附加项目自评综述：

“教育局教育费附加项目”2023年年初预算4232.72万元，实际支出金额4190.53万元，预算执行率99%。

本项目共设置14个绩效指标，完成了14个，其中：产出指标9个；效益指标4个；满意度指标1个。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标准化考场数，年初目标值6个，实际完成6个。是完成全年目标。

②开展考试次数，年初目标值9场，实际完成9场。分别是初中学业考试和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普通高校招生考试、中考及高考资格各1次、成人高校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4次。

③教师专项培训项目数，年初目标值20个项目，实际完成20个项目。

④安全宣传手册，年初目标值360份，实际完成印发360份。

⑤法制宣传传单，年初目标值 ≥ 1000 份，实际完成印

发 1000 份。

⑥综治宣传册学生覆盖率，年初目标值 100%，为全区在校学生发放综治宣传册，实际完成 100%。

⑦义务段学区制建设，年初目标值 78 所，实际完成 78 所。

⑧义务教育达标所，年初目标值 35 所，实际完成 35 所。

⑨免费教材征订数，年初目标值 ≥ 4.5 万册，实际完成 8.77 万册，其中全区学生数 87734 人。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保障各类考试正常进行。加强考点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保障标准考点、考场考试进行，保证了普通高校招生考试的权威性，而且有效地提高了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成人高等教育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质量。2023 年完成 9 场考试，圆满完成 2023 年考试计划。

②增强辖区学生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全区公办中小学实现法治副校长全覆盖。开展防校园欺凌、防诈骗、防溺水、防轻生等法治和安全宣传教育，举办普法宣传活动 70 余场次。在全市“学宪法 讲宪法”系列活动中，我区 1 人荣获特等奖、2 人荣获一等奖。

③推进城乡义务教育阶段，促进教育公平。通过专项招聘、集中招聘、面向优秀退役军人招聘、公费师范生安

置等多渠道补充新教师 117 名。深化全区中小学教师“区管校聘”改革，全区有 108 名教师参与区内校际交流，占应交流数的 10.73%，其中参与交流的骨干教师 30 名，占交流总数的 27.78%，进一步促进师资均衡配置。

④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知音教育校长论坛”“中学数学教育高研班”“‘领雁名师’培养工程”“初中物理教育高研班”“新进教师名校跟岗”等重点项目，促进全区教师专业化发展。开展特级教师工作室“立足核心素养 彰显铸魂育人”教学展示活动 7 场、专题教研活动 48 场次。15 个名师工作室成功申报市级以上课题 17 项。9 名教师被评为市第十三批学科带头人，16 名教师被评为市优秀青年教师，3 名教师被纳入“武汉英才”培育计划。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居民满意度，目标值 $\geq 90\%$ ，通过问卷调查分析，本年度实际居民对该项目满意度达 90%。

（4）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增强预算绩效意识是推动预算管理工作的关键。通过教育和培训、制定明确的预算目标和指标、强化预算监控和报告、激励和奖励、引入竞争机制以及持续改进和优化等方法，可以有效增强教职工的预算绩效意识，使他们更加关注预算管理、资源分配和绩效评估等方面的工作。这将有助于实现组织的战略目标，提高整体运营效率。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是确保预算绩效意识得以落地的基础。通过强化跨部门沟通与合作、明确预算目的与原则、采用科学的预算方法、加强数据分析与预测以及建立预算审查与批准机制等措施，可以确保预算的合理性和准确性。高质量的预算编制能够为后续的预算执行和绩效评估提供坚实的基础。

（5）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①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结合单位自身实际情况，不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和办法，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的制定和考核，强化预算执行的监督和控制，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信息化建设，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水平和效能，为推动教育系统的绩效管理和服务水平的提升做出积极贡献。

②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在编制预算时，应充分考虑市场变化以及实际业务需求。提高预算绩效目标制定的参与度，鼓励各业务口负责使用资金的工作人员参与预算绩效制定过程，确保预算与实际业务需求相匹配。

强化预算执行过程中的监控和反馈：建立健全的预算执行监控机制，及时发现预算执行过程中的问题并进行调整。同时，加强职工对预算的理解和认同，确保职工重视

预算执行。

（6）评价结果：“教育局教育费附加”项目的实施，本次评价在资料查阅、现场调研基础上，对教育局教育费附加项目绩效指标进行逐项打分、客观评价，2023 年较好完成全年绩效目标。

2. 绩效增量项目自评综述：

“绩效增量”项目为持续性、常年性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1703.43 万元，资金全部到位。“绩效增量”实际支出 1700.91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85%。

本项目共设置 4 个绩效指标，完成了 4 个，其中：产出指标 2 个；效益指标 1 个；满意度指标 1 个。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绩效增量学校数，年初目标值 118 所，实际完成 118 所。

②本校教师承担相应工作任务和完成任务质量完成率，年初目标值 100%，全区教师完成 2023 年教学计划。实际完成 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提高教师自身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2023 年度持续开展“知音教育校长论坛”“中学数学教育高研班”“‘领雁名师’培养工程”“初中物理教育高研班”“新进教师名校跟岗”等重点项目，促进全区教师专业化发展。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教职工满意度，目标值 $\geq 90\%$ ，本年度未发生因绩效工资上访投诉事件，教职工满意度达 90%。

（4）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强化预算绩效管理需要实时跟踪项目进度、加强绩效监控结果的应用，并及时上报和调整绩效目标。有助于确保项目能够按照预期的时间表和预算完成，并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

（5）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①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实时跟踪项目进度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关键。通过定期监控项目的进展情况，可以及时发现潜在的问题和风险，从而采取相应的措施进行调整和优化。有助于确保项目能够按照预期的时间表和预算完成，并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加强绩效监控结果的应用。绩效监控结果可以为我们提供有关项目实际绩效的反馈，帮助我们了解项目是否按照预期的方向进行。通过深入分析绩效监

控结果，我们可以发现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进而提出改进措施，提升项目的整体绩效。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会遇到各种不可预见的情况，导致原定的绩效目标无法如期实现。在这种情况下，需要及时向上级机构报告，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绩效目标。确保项目能够根据实际情况灵活调整，继续朝着正确的方向前进。

②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预算安排与预算绩效管理密切相关。在编制预算时，需要明确项目的绩效目标，包括预期产出、预期效果、预期效益等。这有助于确保项目按照预期的方向进行，并为后续的绩效监控和评估提供依据。设定合理的绩效指标，以便对项目的绩效进行量化评估。绩效指标应与项目的绩效目标相一致，并能够反映项目的实际绩效。要确保预算与绩效目标的一致性。预算应能够支持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并为项目的绩效监控和评估提供依据。

（6）自评结果：“绩效增量”项目的实施，实时跟踪项目进度、加强绩效监控结果的应用，确保项目按照预期的时间表和预算完成，并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

3. 革命老区及骨干教师补贴区级负担（含援疆）项目
绩效自评综述：

“革命老区及骨干教师补贴区级负担（含援疆）项目”2023年年初预算135.92万元，预算调整数106.89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06.59万元，预算执行率99.72%。

本项目共设置5个绩效指标，完成了3个，其中：产出指标3个；效益指标1个；满意度指标1个。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革命老区补贴发放人数，年初目标值627人，实际完成563人，偏差原因是本年度符合补贴人数较减少，故没有完成目标。

②骨干教师补贴发放人数，年初目标值377人，实际发放232人，偏差原因是本年度符合补贴人数较减少，故没有完成目标。

③援疆教师补贴人数，年初目标值3人，实际发放3人，完成全年目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项目实施后，加大对农村教育的投入，改善农村学校的教学设施和师资力量，缩小城乡教育差距的存在差距以及推动城乡教师交流等。教育教学质量的得到提高，为城乡教育均衡

发展提供更好的基础，城乡教育均衡发展又可以为教育教学质量的提高创造更好的条件。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补贴对象满意度，目标值 $\geq 90\%$ ，本年度未发生因补贴投诉及信访事件，补贴政策及补贴标准满意度达 100%。

（4）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如骨干教师补贴发放人数目标 377 人，实际完成 232 人。目标值与实际完成量差异较大，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重大变化时应及时调整绩效目标申报表，并向上级部门报批。加强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升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加强预算执行的监督和控制、完善预算评估机制、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信息化建设以及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识和能力等。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确保预算目标的顺利实现。

（5）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①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夯实预算基础工作，加强预算资金使用过程和效益的分析。认真对近年资助资金规模及结构进行调查研究，合理预算年度需求和支出内容，做到测算有理

有据，将阶段性预算编制逐步转变为常态化预算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②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预算编制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单位应该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在预算编制过程中，要充分考虑各项支出的必要性和效益性，避免浪费和无效投入。预算执行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关键环节。加强对预算执行的监督和控制，确保预算资金按照既定的用途和计划使用。同时，要建立预算执行情况的定期报告制度，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相应措施。

（6）自评结果：“革命老区及骨干教师补贴区级负担（含援疆）”项目的实施，项目较好完成全年目标。通过开展业务培训和教学指导，充分发挥骨干示范作用，带动受援学校整体提升学校教学水平和育人管理能力。

4. 安保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安保经费项目”2023年年初预算1490.6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490.6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本项目共设置10个绩效指标，完成了10个，其中：产出指标6个；效益指标2个；满意度指标2个。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安保服务学校数，年初目标值 125 所，实际完成 125 所，完成全年目标。

②安保服务人数，年初目标值 312 人，实际完成 312 人，完成全年目标。

③安保业务能力培训，年初目标值 ≥ 1 次，实际完成 3 次，对于保安进行岗前、岗中、岗后培训，完成全年目标。

④校园突发安全事件演练次数，年初目标值 ≥ 4 次，实际完成 16 次，全年组织应急处置演练 16 场次，培训 328 人次，完成全年目标。

⑤安保持证上岗率，年初目标值 100%，安保人员经过培训并持武汉市公安局颁发的保安证上岗，持证率为 100%，完成全年目标。

⑥学校安全事故发生率，年初目标值 0，实际 2023 年未发生因安保原因造成安全事故。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增强学校内部的安全防范能力。项目实施后，聘请保安通过政治审查、健康体检、体能测试、岗前培训、保安员证考试的基础上新增心理测试、背景调查这两项入职必查科目，严把入口关，确保保安人员的素质正派、纯洁。本年度完善了封闭式校园制度，上学放学全副武装制度，巡逻制度等系列制度制作成流程。

②有效防范各类涉校案件和暴恐袭击事件，维护良好的校园治安秩序。项目实施后，保安人员每天学习纪律制度半小时，防爆演练半小时，进行制度强化，纪律强化，执行强化，促使防爆恐训练常态化。全年组织应急处置演练 16 场次，培训 328 人次。全年防猥亵专题培训 17 场次，培训 323 人次。进一步增强对保安人员的防暴恐能力，应急处置能力，猥亵的预防能力。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教职工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geq 90\%$ ，通过问卷调查分析，收回有效问卷 600 份，满意度达 90%。

家长满意度，年度目标值 $\geq 90\%$ ，本年度未发生校园安保事件，满意度达 98%。

(4)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绩效目标值设置过低。如校园突发安全事件演练次数，年初目标值 ≥ 4 次，实际完成16次。

(5)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①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建立健全绩效目标指标体系。根据自身项目特点，优先选择最能反映绩效管理要求的关键性指标。指标值设置需结合实际情况变化进行及时调整，同时还要考虑评价的可操作性。

②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根据项目开展情况，年中合理调整预算金额。加强相关科室《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等相关方面的业务培训学习，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6) 自评结果：“安保经费”项目的实施，通过定期的培训和考核，安保人员的业务素质和应急处理能力得到了显著提升，为学校的安保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完善安全隐患排查机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有效消除

了潜在的安全风险。学校成功降低了校园安全事故的发生率，为师生提供了一个更加安全的校园环境。

5. 校车运营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校车运营服务经费项目”2023年年初预算791.28万元，实际支出金额791.28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本项目共设置10个绩效指标，完成了10个，其中：产出指标7个；效益指标2个；满意度指标1个。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全区校车运营数量，年初目标值 ≥ 87 辆，本年度实有校车87辆，完成全年目标。

②全区校车服务学生数，年初目标值 ≥ 4400 人，实际完成5622人。

③校车安全培训次数，年初目标值 ≥ 1 次，举办校车驾驶员、随车照管员校车安全学习与培训，完成全年目标。

④校车定期安全检查次数，年初目标值 ≥ 2 次，实际完成2次，完成全年目标。

⑤服务机构考核达标率，年初目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95%。2023年校车公司化运营总体上安全、平稳、有序。根据《蔡甸区校车公司化运营安全考核方案（试行）》文件精神，区教育局、区交警大队、区交通运输局等职能部门联合对武汉明辰校车服务有限公司年度校车运营总体情况依照程序进行考核，总得分96分，被认定为一等次。

⑥校车运行安全率。年初目标值无安全事故，2023年全区校车未发生安全事故，完成全年目标。

⑦校车运行准时率，年初目标值 $\geq 95\%$ ，本年度校车运行准时准点，完成率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促进辖区学生安全、准点上下学。项目实施后，聘请第三方机构管理运营校车，各学校及驾驶员要明确责任，定人、定岗、定责，确保校车安全管理的每个环节都得到严格落实。2023年对全区驾驶员实施身体心理健康、毛发毒检全方位体检，确保每一个学生都能够安全、顺利地上下学。

②为无法接送小孩的家庭解决困难。项目实施后，校车运营要以政府为主导，统一管理，政府要建立常态化联席会议制度，落实各职能部门管理工作责任，确保学生和

幼儿上下学交通安全，让家长放心，同时也解决了部分家庭无法接送孩子困难。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家长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90%，本年度未发生因校车投诉事件，满意度达 90%。

（4）存在的问题和原因：本项目指标均已完成，加强预算管理并严格控制各项支出，提高预算的准确性和使用率。

（5）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①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梳理项目内容，合理设置绩效目标。紧贴年度工作计划和要点，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和年度指标值。通过本次自评，完善本项目绩效指标。

②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的编制管理。通过本次自评，梳理项目内容，完善绩效指标编制。拟对数量指标进行量化，效益指标中从项目特点设置指导性、特色性、完善性的三个指标值进行考核。

（6）自评结果：“校车运营服务经费”项目的实施后，校车运营不断完善服务体系，车辆安全、驾驶员素质、服务质量等方面也得到了不断提升和规范，提高校车运营的效率和安全性，也为家长及学生提供了更加安全便捷的出行方式。

6. 教育局合作办学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教育局合作办学经费项目”2023年初预算资金300万元，预算调整金额225万元，实际支出144.03万元，预算执行率64.01%。偏差原因是因财政资金调度紧张，故导致预算执行率偏低。

本项目共设置9个绩效指标，完成了9个，其中：产出指标5个；效益指标2个；满意度指标2个。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合作办学学校数量，年初目标值2个，实际完成2个，合作办学学校分别是武汉市江岸区长春街第二小学、武汉市江岸区长春街小学，完成全年目标。

②派驻学校管理团队，年初目标值2组，实际完成2组，分别派驻在武汉市江岸区长春街小学蔡甸分校、武汉市长春街小学蔡甸祥云分校。

③派驻管理团队成员，年初目标值不少于4人，实际派驻2个组，每组4人，完成全年目标。

④校品牌学校引进数，年初目标值2个，实际完成3个，引进品牌学校是武汉市江岸区长春街第二小学、武汉市江岸区长春街小学、2023年11月引进了武汉外国语学校，完成全年目标。

⑤派驻团队考核达标率，年初目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9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提升教职工专业发展。项目实施后，促进学校之间的资源共享，包括教育资源、教学设备、教材等。可以使教职工接触到更广泛的知识 and 教学方法，拓宽他们的专业视野和教学方法。同时也为教职工提供了与其他学校教师交流和合作的机会。通过参加研讨会、讲座、教学观摩等活动，学习其他教师的优秀教学经验和方法，并与他们共同探讨教学中的问题和解决方案，有助于教职工提升教学水平和专业素养。

②加强教师队伍建设。项目实施后，为教师提供全面的培训和发展机会，包括专业技能培训、教学方法培训等。可以帮助教师提高教学水平和专业素养。加强教师培

训和发展，建立激励机制，加强团队合作和沟通等方面，不断提高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和教学水平，为合作办学的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家长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geq 90\%$ ，本年度未发生因合作办学发生投诉事件，家长满意度达 90%。

（4）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建立健全绩效指标体系，根据自身项目特点，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指标、内容及指标值。以往年指标值为基础，结合申报当年项目情况合理设定指标值，指标值设置需具有挑战性和适当压力性，原则上，同种指标的指标值设置应当较上年完成情况有所提升。

（5）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①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科学编制预算资金，编制预算时多方位考虑测算依据，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进一步优化和改善指标体系，更科学地制定绩效指标目标值，指标值设置需符合正常业绩水准，且具有适当挑战性和压力性。

②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加强预算监督执行管理，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根据中期预算执行情况，及时进行预算调整，保障项目经费及时拨付，促进项目持续正常开展。严格按照预算法的规定，不办理无预算、无用款计划、超预算或者超计划的资金拨付。

（6）自评结果：“教育局合作办学经费”项目实施后，资金使用较为规范，项目产出良好，并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7.公益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区级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公益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区级奖补资金项目”2023年年初预算550万元，预算调整数54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50万元，预算执行率9.26%。偏差原因：因本年度财政资金不足，压减区级配套资金。

本项目共设置5个绩效指标，完成了5个，其中：产出指标2个；效益指标2个；满意度指标1个。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补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数量，年初目标值 54 个，实际完成 53 个，偏差原因主要是本年度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减少一家。

②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项目实施后，补贴资金用于改善幼儿园的硬件设施，如购置教具、安防维护设施等，提升幼儿园的办学条件。保障教师的待遇，吸引更多优秀的教师加入，从而提高幼儿园的教育质量。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推动学前教育发展。项目实施后，有助于缓解“入公办园难、入优质民办园贵”的问题。降低了民办普惠性幼儿园的运营成本，从而减轻家长的经济负担。这有助于推动学前教育的健康发展，实现教育公共服务的均等化。

②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优质的学前教育。项目实施后，加大对学前教育的投入，提高学前教育的普及率。加大对学前教育机构的扶持力度，提高学前教育机构的质量和数量。加强学前教育师资队伍的建设，提高教师的专业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加强学前教育课程的科学性和适宜性，注重培养儿童的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加强学前教育机构的规范化管理，确保学前教育的安全和健康。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补贴对象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geq 90\%$ ，本年度未因补贴发放发生群体事件，故满意度达 90%。

（4）存在的问题和原因：预算执行率较低，偏差原因是本年度财政资金不足，压减区级配套资金。

（5）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①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加强对项目的管控，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性和严肃性，落实预算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②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科学编制预算资金，编制预算时多方位考虑测算依据，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进一步优化和改善指标体系，更科学地制定可衡量的绩效指标目标值。优先对于普惠幼儿园进行补贴，加大普惠幼儿园补贴力度。

（6）自评结果：“公益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区级奖补资金”项目的实施后，由于本年度财政压减区级配套资

金，整体项目执行率偏低。单位应根据项目开展情况合理调整预算资金，财政资金未能充分发挥效益。

8. 社区教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社区教育经费项目”2023年年初预算45.0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44.35万元，预算执行率98.56%。

本项目共设置6个绩效指标，完成了6个，其中：产出指标4个；效益指标1个；满意度指标1个。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社区教育活动次数，年初目标值 ≥ 2 次，实际完成4次，所，分别是成校社区活动、教办书画进社区活动、亲子户外实践活动、非遗剪纸活动。

②社区教育活动覆盖率，年初目标值100%，覆盖蔡甸所有社区，完成全年目标。

③提高市民上岗技能素质。蔡甸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举行，本次活动周以“让学习成为一种生活方式”为主题，营造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社会氛围。

④促进文明社区创建。本年度开展了系列活动进社区活动，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作用，丰富广大群众的精神

神文化生活，助推武汉文明城市、蔡甸区创建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建设。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逐步实现学习能力和学习要求的社区居民“人人皆学”的目标。项目实施后，蔡甸区将持续开展全民终身学习活动，进一步整合各类教育资源，构建全民教育长效机制，持续推动蔡甸区全民教育高质量发展，大力营造“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良好社会氛围。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geq 90\%$ ，通过开展各类活动，使社区教育成为广大居民自主学习、个性学习的重要平台，满意度达 90%。

（4）存在的问题和原因：按时按质完成本年设定的绩效目标。

（5）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①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科学编制预算资金，编制预算时多方位考虑测算依据，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进一步优化和改善指标体系，进一步提升绩效指标设置明确性、科学性。

②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编制年度预算时，应结合历年实际支出情况，做好项目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准确地编制部门预算和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6）自评结果：“社区教育经费”项目资金使用较为规范，项目产出良好，并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9. 学生资助区级负担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学生资助区级负担项目”2023年年初预算144.0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33.6万元，预算执行率92.78%。

本项目共设置5个绩效指标，完成了4个，其中：产出指标3个；效益指标1个；满意度指标1个。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高中、中职国家助学金人数，年初目标值350人，实际完成320人，完成全年目标。

②中职免学费人数，年初目标值2300人，实际完成2260人，偏差原因是本年度符合中职免学费学生减少。

③资助标准控制，年初目标值资助控制在标准内，资助标准1200元/人，实际发放按照1200元/人。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改善了普通高中、中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条件。项目实施后，建立健全学生资助制度，通过减免学费等方式，切实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接受义务教育。对符合条件的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国家助学金、免除学杂费。对符合条件的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提供国家助学金、免除学费。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国家财政状况，综合考虑物价水平和生活成本等变动情况，完善资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资助对象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geq 90\%$ ，通过问卷回访方式，满意度达 90%。

（4）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加大资助学生范围。对于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而言，还存在资助强度不够等问题，加大免学杂费政策有利于进一步完善资助政策、加大对特殊困难学生的资助力度。

（5）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①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加强项目预算控制力，全面规划预算支出，加强审批部门与项目单位的沟通，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采取事中调整和控制措施，通过实际核算和具体情况获取信息，及时把之前预算信息与实际情况进行对比

分析，做出合理纠正偏差的控制措施，确保计划目标的实现。

②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首先是加强预算信息化建设，要消除部门间信息屏障，通过搭建畅通的信息共享平台，实现项目预算管理信息，包括“项目库”信息、预算信息、监管信息等，在相关部门之间实现信息的充分共享，充分利用项目实施部门、审计部门积累的数据和经验，提高项目预算的精度和针对性，以提高项目预算管理成效。要加强基础信息的收集与整理，尽可能地细化现有的预算项目，能量化的尽可能量化，提出切实可行的预算编制方案，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及准确性。

（6）自评结果：“学生资助区级负担”资金使用较为规范，项目产出良好，并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10. 汉阳一中示范高中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汉阳一中示范高中补助项目”2023年年初预算2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2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本项目共设置4个绩效指标，完成了4个，其中：产出指标3个；效益指标1个；满意度指标1个。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全口径过本科特殊招生线，年初目标值 ≥ 487 人，全区全口径一批上线 655 人，完成全年目标。

②一本率，年初目标值 $\geq 80\%$ ，实际完成 84.5%，完成全年目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改善办学条件，高考成绩再创新高。2023 年高考成绩再创辉煌，特别是汉阳一中肖博通同学 702 分，创学校建校以来最好成绩，被清华大学录取，区实验高中王子宁同学综合成绩 615.75 分，在全省体育类排名第 16 位，被北京体育大学录取。全区全口径一批上线 655 人，较去年增加 32 人。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家长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geq 90\%$ ，通过问卷回访方式，满意度达 90%。

（4）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完成全年绩效目标。

（5）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①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加强绩效评价，完善资金管理使用跟踪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强资金支出进度，不断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切实服务于普通高中改革发展。

②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通过本次自评，梳理项目内容，完善绩效指标编制。拟对数量指标进行量化，效益指标中从规划项目特点设置指导性、特色性、完善性的三个指标值进行考核。

（6）自评结果：“汉阳一中示范高中补助”项目实施后，总体来看，落实主体责任，及时分配下达资金，按照资金管理要求加强预算和财务管理，依法合规分配和使用资金，对照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通过资金使用，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教育教学质量进一步提升，有力促进普通高中办学水平整体提升，年度绩效目标顺利完成。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强化项目制度管理。严格项目资金审批程序，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强化教育经费在预算、分配、拨付、财务管理、审计等全过程的监督检查，不断提高教育经费的使用效益。

二是强化项目统筹管理。建立和完善学校基建工程目标责任体系，层层明确责任，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局面。

三是打造“阳光财务”。加大政策宣传，保证教育经费从分配、使用、管理到评估等各个环节在阳光下运行，促进教育经费的公开透明。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3年，区教育局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在推进蔡甸教育高质量发展中展现了新作为、创造了新业绩：荣获全国新时代“终身学习品牌项目”、《中国教育报》《中国教师报》“教育新闻宣传工作示范单位”、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省“传承经典筑梦未来”主题教育读书活动优秀组织单位、省第24届中小学生美术书法作品比赛武汉地区遴选优秀组织奖、市第四届平安校园“三微”作品征集优秀组织单位、市“应急纸飞机”活动优秀组织单位、“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市级优秀组织奖、武汉市语言文字工作突出贡献单位、市第五届校园合唱节优秀组织奖、市田径运动会体育道德风尚奖、市公共卫生大赛学校卫生工作技能大赛团体三等奖、市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复审工作成绩突出集体、市第19届金色年华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优秀组织奖、市教师“双减”劳动竞赛优秀组织奖、市教育系统教职工健步行活动优秀组织奖、市社区教育先进单位。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党建引领有新高度

一是思想政治建设不断加强。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集中学习26次，其中，开展专题研学交流10场次、学习交流33人

次，举办了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辅导报告3场次，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主题教育读书班2期。将主题教育与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统筹谋划、系统推进、一体落实，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局党委带头深入调查研究，班子成员完成7个调研课题，形成制度性成果7个。深化“一下三民”实践活动，落实“三张清单”，完成11个实事调研项目，用好“传家宝”，推进工作取得实际成效。

二是基层战斗堡垒压茬夯实。贯彻落实《关于建立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的意见（试行）》，进一步健全完善领导及运行机制，全区62所中小学、23所幼儿园建立了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占比90%。开展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专项排查，落实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发挥民办教育行业党组织的领导作用，加强民办教育党的建设。开展以“岗位建功，先锋有我”为主题的“我”系列党员教育主题活动5场，增强党建工作活力。举办“春之声、夏之舞、秋之韵、冬之歌”教师读书联盟活动、“快乐工作 健康生活”工间操比赛，丰富教职工生活。开展“武汉以我为荣”系列文明实践活动，蔡甸二小、幸福路中学成功创建市级文明校园。

三是党风廉政建设持续深化。深入推进清廉学校建设，拟定重点工作项目清单和责任清单，建立党政领导干

部及科室负责人联系街乡清廉学校建设制度，推进义务段学校“双评议”全覆盖，建成清廉学校市级示范校2所、区级示范校40所。持续开展违规吃喝、不担当不作为、中小学食堂服务保障不到位、全区学校教辅材料违规收费和有偿家教专项整治。畅通信访举报渠道，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核实各类问题线索44件，运用执纪监督第一种形态处理27人，给予党政纪处分6人。

（二）优质均衡有新进展

一是学位建设提速扩量。今年新建成新天中学、唐河小学、四小综合楼，新增中小学学位3390个。完成“公益普惠性幼儿园新改扩建”项目4个，新增幼儿学位900个。目前，全区在园幼儿17901人，公办在园幼儿9505人，公办在园幼儿占比53.10%，普惠性民办园在园幼儿5344人，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82.95%，超额完成中央巡视武汉反馈问题整改任务。完成“改善高中办学条件”项目4个。另外，新建中法城二高、南湖中学主体结构封顶，新建彥山二小正在进行主体施工，新建五小综合楼、新建六小综合楼、改扩建龙王小学已开工。4月21日，我区作为唯一新城区代表在全市教育系统重点项目推进会上作交流发言。

二是合作办学渠道拓宽。优质教育资源引进力度进一步加大，在市教育局和区委、区政府的大力支持下，继引

进长春街小学蔡甸分校、蔡甸祥云分校之后，又引进了武汉外国语学校。2023年11月，武汉外国语学校法语基地校在中法城二初签约挂牌，双方将以共建型教联体方式开展合作办学。武汉外国语学校将派驻管理团队，对教联体内部事务进行统筹管理，实现内部管理一体化、教师发展一体化、教学研究一体化、考核评价一体化、文化建设一体化。

三是教联体改革持续深化。全区第三期学前教育共同体建设启动，确立4大主题方向19个共同体，开展集中活动76次。全区57所义务教育学校纳入15个共建型教联体建设，占比达85.1%，长春蔡甸分校、祥云分校开启

“合作+集团化”办学新探索，蔡甸六小教联体被确定为第二批省级教联体试点。蔡甸职教中心学校成功加入国家

“机器人与工业数字化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武汉·中国车谷产教联合体”。

四是教育信息化驱动发展。推进武汉创建国家“智慧教育示范区”工作要求，重点打造了智慧教室10间、智慧图书馆10间、人工智能实验室8间、VR教室1间、初中理化生智能化考场20间，改造光网校园2所。深化教育信息化、数字化在教育教学、学校管理、家校共育中的应用，12名教师在省第十八届“教育技术理论与实践”论文评比中获奖，13名教师在市教育信息化大赛活动中获奖。

五是质量督导推进有力。在四所中小学校试点实施质量监测，加强备、教、改、导、辅、考、析、研、评等教学常规的检查和督导。将“双减”作为教育督导“一号工程”，通过校园巡查、问卷调查、走访座谈等方式，对义务教育学校实施全覆盖、常态化督导。城关中心幼儿园、玉贤中心幼儿园等2所公办园认定为市级示范性幼儿园。

（三）“五育并举”有新成效

一是学生素质全面发展。2023年高考成绩再创辉煌，特别是汉阳一中肖博通同学702分，创学校建校以来最好成绩，被清华大学录取，区实验高中王子宁同学综合成绩615.75分，在全省体育类排名第16位，被北京体育大学录取。全区全口径一批上线655人，较去年增加32人。全区有42所中小学已成功创建视力健康管理示范校。中法城一初、中法城四小、常福中学等3所学校成功创建市级素质教育特色校。大集中心小学2支代表队在“全国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大赛（NOC）”中荣获二等奖，长春蔡甸分校、麦山中心小学获全省劳动教育课例一等奖，蔡甸三小《中国娃唱中华戏》荣获省优秀校园戏曲微视频展播评选三等奖，蔡甸五小课本剧《清贫》荣获全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建设成果三等奖，长春街小学蔡甸分校管乐社团荣获全市展演一等奖，15名学生在湖北省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中获奖，10名学生在全国青少年航空航天模

型教育竞赛武汉市选拔赛活动中获奖。

二是办学特色亮点彰显。坚持“一校一案”，完善“知行德育”工作体系，深入打造“知行德育”品牌。

“知行德育”课题被确定为省级重点课题。推进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共同体建设，组织开展“奋进新时代 争做好少年——同上一堂思政课”活动。全区中小学开展“立德树人 培根铸魂”爱国主义主题阅读、“诵经典 传美德 育新人”亲近母语系列读书活动，10名学生、9名教师在市级阅读比赛中获奖。汉阳二中创新体艺特色发展、区实验高中“1+3”有效德育、幸福路中学的篮球、枫树路学校的风采教育、蔡甸四小的“爸爸育体”课程、大集中心小学的信息技术、南湖小学的高龙、利济中心小学的书法、横龙小学的剪纸等，各美其美，精彩纷呈。

三是“双减”工作提质增效。聚焦课堂教学高效。汉阳一中“1+1”主体构建高效课堂、蔡甸五小“三段式”教学、幸福路中学“和合”课堂、长春街小学蔡甸分校“适成教育”等教学模式已成体系。去年10月，人民教育出版社组织全国各地知名专家学者、骨干教师500余人，调研考察我区小学数学跨学科融合教学研讨活动，被省市主流媒体争相报道。全区有20名教师的课例获评省级“基础教育精品课”。聚焦作业设计优化。健全作业管理长效机制，优化“三本”管理要求。中法城二小等6所学校获省

级作业设计一等奖，长春街小学蔡甸分校获评湖北好课堂及随班就读教育教学案例一等奖并在全省展示交流。聚焦课后服务多彩。优化课后服务“一校一案”，丰富课后服务“X”活动内容，开发课后服务特色活动课程。蔡甸六小的课后服务课程化优秀案例在全市课后服务推进会上经验交流。聚焦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开展校外培训机构违规行为集中专项整治，查处违规培训8起，严防“隐形变异”学科类培训问题反弹。

四是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区职教中心学校获评武汉市中职学校办学质量年度考核“A档”优胜单位，机电专业被评为优质“五星”专业，“双优计划”建设出成效。荣获2023年世界机器人大赛锦标赛(北京)中荣获“协作机器人应用与创新赛项”季军、2023“临平杯”第三届全国机械工业设计创新大赛银奖、第七届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国际焊接大赛三等奖、第五届机械行业职业院校“双创”大赛决赛一等奖，学生在各级技能竞赛获得多项好成绩。安排259名学生到企业岗位实习，为社会各行业1170人开展社会短期技能培训，服务社会有新作为。

（四）队伍建设有新活力

一是均衡城乡师资配置。通过专项招聘、集中招聘、面向优秀退役军人招聘、公费师范生安置等多渠道补充新

教师 117 名。

深化全区中小学教师“区管校聘”改革，全区有 108 名教师参与区内校际交流，占应交流数的 10.73%，其中参与交流的骨干教师 30 名，占交流总数的 27.78%，进一步促进师资均衡配置。

二是强化名师示范引领。持续开展“知音教育校长论坛”“中学数学教育高研班”“‘领雁名师’培养工程”

“初中物理教育高研班”“新进教师名校跟岗”等重点项目，促进全区教师专业化发展。开展特级教师工作室“立足核心素养 彰显铸魂育人”教学展示活动 7 场、专题教研活动 48 场次。15 个名师工作室成功申报市级以上课题 17 项。9 名教师被评为市第十三批学科带头人，16 名教师被评为市优秀青年教师，3 名教师被纳入“武汉英才”培育计划。

三是健全师德长效机制。制定《蔡甸区中小学师德师风专项治理工作方案》，出台教师职业行为负面清单和违反师德行为处理规定，组织有偿补课巡查暗访 300 余人次，落实新入职教师师德师风教育培训。对在职教师有偿补课、体罚侮辱和不当惩戒学生、违规收受礼品礼金等问题，进行再教育再提醒。认真调查核实各类师德师风投诉件 51 件，查结率 100%。

（五）安全屏障有新提升

一是安全责任不断夯实。树牢整体国家安全观，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校园安全责任事故“一票否决”制度，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落实校园安防“四个100%”配置和“七防五推”措施。提高保密意识，强化保密管理，全年未出现泄密事件。

二是宣传教育持续加强。全区公办中小学实现法治副校长全覆盖。开展防校园欺凌、防诈骗、防溺水、防轻生等法治和安全宣传教育，举办普法宣传活动70余场次。在全市“学宪法 讲宪法”系列活动中，我区1人荣获特等奖、2人荣获一等奖。

三是综合治理定期开展。落实校园安全隐患网格化排查机制，强化自查自改。依规划定学校周边50米至200安全区域，建立常态化巡查机制。联合开展在建工程和校舍安全、食品安全、校车安全、消防安全、燃气安全、交通安全等重点问题，以及校园周边治安、文化、经营等问题专项整治，落实安全隐患整改率100%。

四是疫病防控长抓不懈。落实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要求，开展文明餐桌、文明上网、文明旅游、文明交通（劝导）等“武汉以我为荣”系列文明实践活动和“强国复兴有我 奋进英雄城市”等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260多场次。严格落实新冠、流感、诺如病毒胃肠炎、肺炎支原体感染等疾病的防控，实施校园封闭管理，维护师生生命安

全和身体健康。

五是校车运营安全规范。开展校车交通安全整治行动，不定期对校车驾驶员进行酒驾、毒驾检查，落实驾驶员身体及心理健康体检。投入校车 87 辆安全接送学生上学、放学。全区中小学重特大安全责任事故或群体性安全责任事件为零。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党建引领有新高度	一是思想政治建设不断加强。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集中学习 26 次，其中，开展专题研学交流 10 场次、学习交流 33 人次，举办了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辅导报告 3 场次，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主题教育读书班 2 期。将主题教育与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统筹谋划、系统推进、一体落实，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局党委带头深入调查研究，班子成员完成 7 个调研课题，形成制度性成果 7 个。深化“一下三民”实践活动，落实“三张清单”，完成 11 个实事调研项目，用好“传家宝”，推进工作取得实际成效。 二是基层战斗堡垒压茬夯实。贯彻落实《关于建立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的意见（试行）》，进一步健全完善领导及运行机制，全区 62 所中小学、23 所幼儿园建立了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占比 90%。开展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专项排查，落实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发挥民办教育行业党组织的领导作用，加强民办教育党的建设。开展以“岗位建功，先锋有我”为主题的“我”系列党员教育主题活动 5 场，增强党建工作活力。举办“春之声、夏之舞、秋之韵、冬之歌”教师读书联盟活动、“快乐工作 健康生活”工间操比赛，丰富教职工生活。开展“武汉以我为荣”系列文明实践活动，蔡甸二小、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幸福路中学成功创建市级文明校园。 三是党风廉政建设持续深化。深入推进清廉学校建设，拟定重点工作项目清单和责任清单，建立党政领导干部及科室负责人联系街乡清廉学校建设制度，推进义务段学校“双评议”全覆盖，建成清廉学校市级示范校2所、区级示范校40所。持续开展违规吃喝、不担当不作为、中小学食堂服务保障不到位、全区学校教辅材料违规收费和有偿家教专项整治。畅通信访举报渠道，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核实各类问题线索44件，运用执纪监督第一种形态处理27人，给予党政纪处分6人。	
2	优质均衡有新进展	一是学位建设提速扩量。今年新建成新天中学、唐河小学、四小综合楼，新增中小学学位3390个。完成“公益普惠性幼儿园新改扩建”项目4个，新增幼儿学位900个。目前，全区在园幼儿17901人，公办在园幼儿9505人，公办在园幼儿占比53.10%，普惠性民办园在园幼儿5344人，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82.95%，超额完成中央巡视武汉反馈问题整改任务。完成“改善高中办学条件”项目4个。另外，新建中法城二高、南湖中学主体结构封顶，新建蓼山二小正在进行主体施工，新建五小综合楼、新建六小综合楼、改扩建龙王小学已开工。4月21日，我区作为唯一新城区代表在全市教育系统重点项目推进会上作交流发言。 二是合作办学渠道拓宽。优质教育资源引进力度进一步加大，在市教育局和区委、区政府的大力支持下，继引进长春街小学蔡甸分校、蔡甸祥云分校之后，又引进了武汉外国语学校。2023年11月，武汉外国语学校法语基地校在中法城二初签约挂牌，双方将以共建型教联体方式开展合作办学。武汉外国语学校将派驻管理团队，对教联体内部事务进行统筹管理，实现内部管理一体化、教师发展一体化、教学研究一体化、考核评价一体化、文化建设一体化。 三是教联体改革持续深化。全区第三期学前教育共同体建设启动，确立4大主题方向19个共同体，开展集中活动76次。全区57所义务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教育学校纳入 15 个共建型教联体建设，占比达 85.1%，长春蔡甸分校、祥云分校开启“合作+集团化”办学新探索，蔡甸六小教联体被确定为第二批省级教联体试点。蔡甸职教中心学校成功加入国家“机器人与工业数字化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武汉·中国车谷产教联合体”。 四是教育信息化驱动发展。推进武汉创建国家“智慧教育示范区”工作要求，重点打造了智慧教室 10 间、智慧图书馆 10 间、人工智能实验室 8 间、VR 教室 1 间、初中理化生智能化考场 20 间，改造光网校园 2 所。深化教育信息化、数字化在教育教学、学校管理、家校共育中的应用，12 名教师在省第十八届“教育技术理论与实践”论文评比中获奖，13 名教师在市教育信息化大赛活动中获奖。 五是质量督导推进有力。在四所中小学校试点实施质量监测，加强备、教、改、导、辅、考、析、研、评等教学常规的检查和督导。将“双减”作为教育督导“一号工程”，通过校园巡查、问卷调查、走访座谈等方式，对义务教育学校实施全覆盖、常态化督导。城关中心幼儿园、玉贤中心幼儿园等 2 所公办园认定为市级示范性幼儿园。	
3	“五育并举”有新成效	一是学生素质全面发展。2023 年高考成绩再创辉煌，特别是汉阳一中肖博通同学 702 分，创学校建校以来最好成绩，被清华大学录取，区实验高中王子宁同学综合成绩 615.75 分，在全省体育类排名第 16 位，被北京体育大学录取。全区全口径一批上线 655 人，较去年增加 32 人。全区有 42 所中小学已成功创建视力健康管理示范校。中法城一初、中法城四小、常福中学等 3 所学校成功创建市级素质教育特色校。大集中心小学 2 支代表队在“全国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大赛（NOC）”中荣获二等奖，长春蔡甸分校、麦山中心小学获全省劳动教育课例一等奖，蔡甸三小《中国娃唱中华戏》荣获省优秀校园戏曲微视频展播评选三等奖，蔡甸五小课本剧《清贫》荣获全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建设成果三等奖，长春街小学蔡甸分校管乐社团荣获全市展演一等奖，15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名学生在湖北省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中获奖，10 名学生在全国青少年航空航天模型教育竞赛武汉市选拔赛活动中获奖。 二是办学特色亮点彰显。坚持“一校一案”，完善“知行德育”工作体系，深入打造“知行德育”品牌。“知行德育”课题被确定为省级重点课题。推进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共同体建设，组织开展“奋进新时代 争做好少年——同上一堂思政课”活动。全区中小学开展“立德树人 培根铸魂”爱国主义主题阅读、“诵经典 传美德 育新人”亲近母语系列读书活动，10 名学生、9 名教师在市级阅读比赛中获奖。汉阳二中创新体艺特色发展、区实验高中“1+3”有效德育、幸福路中学的篮球、枫树路学校的风采教育、蔡甸四小的“爸爸育体”课程、大集中心小学的信息技术、南湖小学的高龙、利济中心小学的书法、横龙小学的剪纸等，各美其美，精彩纷呈。 三是“双减”工作提质增效。聚焦课堂教学高效。汉阳一中“1+1”主体构建高效课堂、蔡甸五小“三段式”教学、幸福路中学“和合”课堂、长春街小学蔡甸分校“适成教育”等教学模式已成体系。去年 10 月，人民教育出版社组织全国各地知名专家学者、骨干教师 500 余人，调研考察我区小学数学跨学科融合教学研讨活动，被省市主流媒体争相报道。全区有 20 名教师的课例获评省级“基础教育精品课”。聚焦作业设计优化。健全作业管理长效机制，优化“三本”管理要求。中法城二小等 6 所学校获省级作业设计一等奖，长春街小学蔡甸分校获评湖北好课堂及随班就读教育教学案例一等奖并在全省展示交流。聚焦课后服务多彩。优化课后服务“一校一案”，丰富课后服务“X”活动内容，开发课后服务特色活动课程。蔡甸六小的课后服务课程化优秀案例在全市课后服务推进会上经验交流。聚焦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开展校外培训机构违规行为集中专项整治，查处违规培训 8 起，严防“隐形变异”学科类培训问题反弹。 四是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区职教中心学校获评武汉市中职学校办学质量年度考核“A档”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胜单位，机电专业被评为优质“五星”专业，“双优计划”建设出成效。荣获2023年世界机器人大赛锦标赛(北京)中荣获“协作机器人应用与创新赛项”季军、2023“临平杯”第三届全国机械工业设计创新大赛银奖、第七届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国际焊接大赛三等奖、第五届机械行业职业院校“双创”大赛决赛一等奖，学生在各级技能竞赛获得多项好成绩。安排259名学生到企业岗位实习，为社会各行业1170人开展社会短期技能培训，服务社会有新作为。	
4	队伍建设有新活力	一是均衡城乡师资配置。通过专项招聘、集中招聘、面向优秀退役军人招聘、公费师范生安置等多渠道补充新教师117名。深化全区中小学教师“区管校聘”改革，全区有108名教师参与区内校际交流，占应交流数的10.73%，其中参与交流的骨干教师30名，占交流总数的27.78%，进一步促进师资均衡配置。 二是强化名师示范引领。持续开展“知音教育校长论坛”“中学数学教育高研班”“‘领雁名师’培养工程”“初中物理教育高研班”“新进教师名校跟岗”等重点项目，促进全区教师专业化发展。开展特级教师工作室“立足核心素养 彰显铸魂育人”教学展示活动7场、专题教研活动48场次。15个名师工作室成功申报市级以上课题17项。9名教师被评为市第十三批学科带头人，16名教师被评为市优秀青年教师，3名教师被纳入“武汉英才”培育计划。 三是健全师德长效机制。制定《蔡甸区中小学师德师风专项治理工作方案》，出台教师职业行为负面清单和违反师德行为处理规定，组织有偿补课巡查暗访300余人次，落实新入职教师师德师风教育培训。对在职教师有偿补课、体罚侮辱和不当惩戒学生、违规收受礼品礼金等问题，进行再教育再提醒。认真调查核实各类师德师风投诉件51件，查结率100%。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5	安全屏障有新提升	一是安全责任不断夯实。树牢整体国家安全观，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校园安全责任事故“一票否决”制度，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落实校园安防“四个100%”配置和“七防五推”措施。提高保密意识，强化保密管理，全年未出现泄密事件。 二是宣传教育持续加强。全区公办中小学实现法治副校长全覆盖。开展防校园欺凌、防诈骗、防溺水、防轻生等法治和安全宣传教育，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举办普法宣传活动 70 余场次。在全市“学宪法 讲宪法”系列活动中，我区 1 人荣获特等奖、2 人荣获一等奖。 三是综合治理定期开展。落实校园安全隐患网格化排查机制，强化自查自改。依规划定学校周边 50 米至 200 安全区域，建立常态化巡查机制。联合开展在建工程和校舍安全、食品安全、校车安全、消防安全、燃气安全、交通安全等重点问题，以及校园周边治安、文化、经营等问题专项整治，落实安全隐患整改率 100%。 四是疫病防控长抓不懈。落实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要求，开展文明餐桌、文明上网、文明旅游、文明交通（劝导）等“武汉以我为荣”系列文明实践活动和“强国复兴有我 奋进英雄城市”等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 260 多场次。严格落实新冠、流感、诺如病毒胃肠炎、肺炎支原体感染等疾病的防控，实施校园封闭管理，维护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五是校车运营安全规范。开展校车交通安全整治行动，不定期对校车驾驶员进行酒驾、毒驾检查，落实驾驶员身体及心理健康体检。投入校车 87 辆安全接送学生上学、放学。全区中小学重特大安全责任事故或群体性安全责任事件为零。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1.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4.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5.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

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高中教育支出。

7.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8.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个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教育支出。

9.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其他进修及培训（项）反映教师进修、师资培训支出。

10.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用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刘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失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款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失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经费。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失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7.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城乡社区城市建设支出。

18.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项）反映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

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3 年蔡甸区教育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基本支出总额		100,929.92		项目支出总额	52,586.51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万元）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74,991.20	153,516.43	87.73%	
年度目标：保障区教育局高效运转，高质量完成全区教育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预算完成率		≥95%	87.73%
			重点工作完成		≥90%	90%
		质量指标	资金管理情况		保障措施完善	完善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增强	增强
			保障校园安全		提高	提高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90%
			教职工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部分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1.“公益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区级奖补资金”年初预算资金 550 万元，预算调整金额 540 万元，实际支出 50 万元，执行率 9.26%，主要原因是因财政资金调度紧张，故导致预算执行率偏低。2.“教育局合作办学经费”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225 万元，实际支出 144.03 万元，执行率 64.01%。主要原因是因财政资金调度紧张，故导致预算执行率偏低。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细化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在编制年初预算时，结合部门整体工作任务和工作重点，同时综合往年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及当年项目发展趋势，与各科室及项目负责人充分沟通，确定合理的年初预算计划，编制详细的预算明细，将资金支出明细与项目具体工作一一对应，确保预算编制准确，同时严格按照计划要求开展工作，严格把控工作开展进度，保证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若项目执行中因不可抗力因素需调整预算，建议形成经领导审批后的相关调整记录。				

2023 年度绩效增量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绩效增量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1703.43	1700.91		99.85%
		合计	1703.43	1700.91		99.85%
年度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绩效增量学校数	118 所	118 所	完成
		质量指标	本校教师承担相应工作任务和完成任务质量完成率	按计划完成	完成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师自身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	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 90%	90%	完成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革命老区及骨干教师补贴区级负担（含援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革命老区及骨干教师补贴区级负担（含援疆）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预算执行情（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106.89		106.59	99.72%
		合计	106.89		106.59	99.72%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革命老区补贴发放人数	627 人	563 人	本年度符合补助人数减少
			骨干教师补贴发放人数	377 人	232 人	本年度符合补助人数减少
			援疆教师补贴人数	3 人	3 人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提高	提高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100%	完成
备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安保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安保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1490.60	1490.60	100%
		合计		1490.60	1490.60	100%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服务学校数	125 所	125 所	完成
			安保服务人数	312 人	312 人	完成
			安保业务能力培训	≥1 次	3 次	完成
			校园突发安全事件演练次数	≥4 次	16 次	完成
	质量指标	安保持证上岗率	100%	100%	完成	
		学校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校内部的安全防范能力	增强	增强	完成
			有效防范各类涉校案件和暴恐袭击事件，维护良好的校园治安秩序。	增强	增强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0%	90%	完成
家长满意度			≥90%	98%	完成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校车运营服务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校车运营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791.28		791.28	100.00%
		合计	791.28		791.28	100.00%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校车运营数量	≥87辆	87辆	完成
			全区校车服务学生数	≥4400人	5622人	完成
			校车安全培训次数	≥1次	1次	完成
			校车定期安全检查次数	≥2次	2次	完成
		质量指标	服务机构考核达标率	≥90%	95%	完成
			校车运行安全率	无安全事故	无安全事故	完成
	校车运行准时率		≥95%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辖区学生安全、准点上下学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完成
			为无法接送小孩的家庭解决困难	改善	得到改善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90%	完成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教育局合作办学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教育局合作办学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225.00	144.03		64.01%
		合计	225.00	144.03		64.01%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合作办学学校数量	2 个	2 个	完成
			派驻学校管理团队	2 组	2 组	完成
			派驻管理团队人员	不少于 4 人	4 人	完成
			品牌学校引进数	2 个	3 个	完成
		质量指标	派驻团队考核达标率	≥ 90%	9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职工专业发展	提升	提升	完成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加强	加强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 90%	90%	完成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填報日期：2024年3月12日

项目名称		公益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区级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540.00		50.00		9.26%	
		合计		540.00		50.00		9.26%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数量	54个	53个		减少1所幼儿园,财政压减区级配套补助		
		质量指标	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	改善	改善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学前教育发展	提高	提高		完成		
			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	方便	方便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90%		完成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 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 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 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社区教育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社区教育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45.00		44.35	98.56%
		合计	45.00		44.35	98.56%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教育活动次数	≥ 2 次	4 次	完成
			社区教育活动覆盖率	100%	100%	完成
		质量指标	提高市民上岗技能素质	提高	提高	完成
			促进文明社区创建	促进	促进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逐步实现学习能力和学习要求的社区居民“人人皆学”的目标。	实现	实现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90%	完成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学生资助区级负担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区级负担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144.00		133.60	92.78%
		合计	144.00		133.60	92.78%
年度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 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高中、中职国 家助学金人数	350 人	394 人	完成
			中职免学费人数	2300 人	2260 人	本年度本区符合条件 人数减少
		成本指标	资助标准控制	资助标 准控制	资助标准控制	完成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改善了普通高中 家庭经济困难学 生的生活条件	改善	改善	完成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资助对象满意度	≥ 90%	90%	完成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汉阳一中示范高中补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汉阳一中示范高中补助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20.00		20.00	100.00%
		合计	20.00		20.00	100.00%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口径过本科特殊招生线	≥ 487 人	655 人	完成
		质量指标	一本率	≥ 80%	84.5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高考成绩再创新高	改善	改善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 90%	90%	完成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